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担保：**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珐成制药”）、上海砺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砺致科技”）。本次担保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珐成制药、砺致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事宜，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珐成制药提供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4,997 万元；本次公司为砺致科技提供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珐成制药、砺致科技 2021 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 4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7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23 亿元。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和 2022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关于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和《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近日，因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珐成制药、砺致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事宜，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珐成制药提供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4,997 万元；本次公司为砺致科技提供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9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宋莹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10117754769916G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 170 号 1 幢 308 室		
经营范围	制药、食品、化妆品、精细化工专用设备及其配套相关设施的设计、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和销售；管道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以上除特种设备），机电设备，环保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办公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15,323.39 万元	负债合计	12,369.47 万元
		净资产	2,953.93 万元
营业收入	13,212.87 万元	净利润	-135.99 万元

上述数据为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上海砺致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砺致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廖世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GCWMM65		

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555 号己楼 2 层 024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半导体设备、互联网科技、生物工程、网络科技、环保科技、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外），半导体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22,596.03 万元	负债合计	20,037.71 万元
		净资产	2,558.32 万元
营业收入	19,609.95 万元	净利润	560.92 万元

上述数据为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债务人：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度：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

债务人：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度：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3）保证方式：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5）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

债务人：珐成制药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度：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3）保证方式：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5）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普惠及小企业借款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

债务人：上海砺致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度：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5）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和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和《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159,022 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9.11%。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